## 长春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

承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П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全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办); 县级政府(由发展改革部门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2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6年第44号)
3	长春市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4	长春市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 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 防护方案审批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2	长春市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 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县级发展改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9	长春市发展和改 草委员会	煤矿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长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	长春市国防动员 委员会交通战备 办公室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 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求建设项目设计审定	长春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国防交通条例》
∞	长春市国防动员 委员会交通战备 办公室	国防交通工程设施建设 项目和有关贯彻国防要 求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长春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国防交通条例》
6	长春市国防动员 委员会交通战备 办公室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 土地审批	长春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 县级国防交通主管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国防交通条例》
10	长春市教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 及以下学校和 其他教育 机构筹设审批	长春市教育局; 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11	大春 市 教育 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长春市教育局; 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 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	长春市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长春市教育局; 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3	长春市教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教育局会同长春市公安局、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教育部门 会同公安机关、交通运输部门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14	长春市教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 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 义务教育审批	县级教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5	长春市教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 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 学审批	县级教育部门;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6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长春市科学技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中央编办关于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的通知》(中央编办发 (2018) 97 号) 《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
17	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	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分县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 (2000) 13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教育培训活动许可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 办法》(国宗发 (2018) 11号)
19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由县级宗教部门初审,初审吉林省宗教事务局事项);县级宗教部门(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20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由县级宗教部门初审,初审吉林省宗教事务局事项);县级宗教部门(部分为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 办法》(国宗发 (2018) 11号)
21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大型宗教活动许可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会同长春市公安局	《宗教事务条例》
22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 办法》(国宗发 (2018) 11号)
23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举办非常规性宗教活动的审批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县级宗教部门	《吉林省宗教事务条例》
24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25	长春市宗教事务局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县级宗教部门	《宗教事务条例》
26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27	长春市公安局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 弹药运输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	长春市公安局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 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 携运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射击竞技体育运动枪支管理办法》 (体育总局、公安部令第12号)
29	长春市公安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实施条例》
30	长春市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31	长春市公安局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及法定代表人变更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初审)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保安守护押运公司管理规定》(公通字(2017)13号)
32	长春市公安局	保安员证核发	长春市公安局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33	长春市公安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 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 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 592 号)
34	长春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5	长春市公安局	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36	长春市公安局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37	长春市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38	大春 市 公 <del>女</del> 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39	长春市公安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公安部令第86号)
40	长春市公安局	机动车登记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41	长春市公安局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42	长春市公安局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43	长春市公安局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44	长春市公安局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45	长春市公安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长春市公安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46	长春市公安局	普通护照签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47	长春市公安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 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 注签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48	长春市公安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 证及签注签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49	长春市公安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50	长春市公安局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及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爆破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GA990—2012)
51	长春市公安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52	长春市公安局	非机动车登记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承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53	长春市公安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54	长春市公安局	户口迁移审批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55	长春市公安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长春市公安局;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 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56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 弹药配置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57	大春市公安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治验)。29号)
228	大春市公安 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旅馆业治安官姓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服务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59	长春市公安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 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县级公安机关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09	长春市公安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或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 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	
61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62	长春市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63	长春市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64	长春市公安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县级公安机关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65	长春市公安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 易制毒化学品外)	县级公安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99	长春市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长春市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县级民政部门(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9	长春市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 核准	长春市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县级民政部门(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89	长春市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长春市民政局; 县级民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69	长春市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长春市政府, 县级政府; 长春市民政局, 县级民政部门	《殡葬管理条例》
02	长春市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长春市民政局; 县级民政部门	《地名管理条例》
71	长春市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 变更、注销登记	县级民政部门(由县级宗教部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72	大 春 市 司 沃 局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司法局(受理)	《甲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务员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实施 办法》(司法部令第140号) 《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46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3	长春市司法局	律师执业、变更执业机构 许可(含香港、澳门永久 性居民中的中国居民及 台湾居民申请律师执业、 变更执业机构)	长春市司法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74	长春市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长春市司法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
75	长春市司法局	律师事务所及分所设立、 变更、注销许可	长春市司法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92	长春市司法局	司法鉴定人执业、变更、延续、注销登记	长春市司法局(受吉林省司法厅委托初审);县级司法行政部门(受吉林省司法厅委托初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都定人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96号)
7.7	长春市司法局	司法鉴定机构及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延续、注销登记	长春市司法局(受吉林省司法厅委托初审); 县级司法行政部门(受吉林省司法厅委托初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 《司法鉴定机构登记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 95 号)
78	长春市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 业务审批	县级财政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2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80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81	长春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83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 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83	长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审批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 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 部发(1994)503号)
84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勘查矿产资源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 细则》 《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
85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 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净台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8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地图审核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地图管理条例》
87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 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国测法字(2006)13号)
88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 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 土资源部令第 68 号)
68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 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 让批准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06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 建设用地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91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 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 地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62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临时用地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京品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3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94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 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 生产审查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自然资源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 条例》
62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96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6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审核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县级自然资源部门	《吉林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98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 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 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 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政府依法确定的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66	长春市规划和自 然资源局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 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 和旅游局; 县级政府依法确定的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00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 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县级政府依法确定的部门会同文物部门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101	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 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 设施审批	乡级政府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2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西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0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 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104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排污许可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古、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5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106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延长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07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企业资格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 条例》
108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109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辐射安全许可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 防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 知》(国发(2021)7号)
110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放射性同位素转让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受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实施)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 防护条例》
111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在野外进行放射性同位素示踪试验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受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实施)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环保总局令第31号公布,生态环境部令第20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2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必需经水路运输医疗废物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
113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 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央编办关于生态环境部流域生态环境监管机构设置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114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危险废物跨省级行政区域转移审批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受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15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 城乡建设部令第 22 号公布,住房城 乡建设部令第 45 号修正)
116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受理、初审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 第153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32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17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 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18 号公布,住房 城乡建设部令第 52 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8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城镇排水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19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 共供水设施审核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城镇供水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20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城镇排水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121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 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 审批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城镇供水部门	《城市供水条例》
122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燃气经营许可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燃气管理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123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燃气管理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
124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承办); 县级政府(由市政工程部门承办)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25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 行驶审批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市政工程部门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126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多第 51号)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7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今第21号)
128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29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因特殊情况需迁移、改动 城 市 照 明 设 施 或 在 路 灯 上接线、接灯及安装其它 电器设施的审批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县级市政公用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130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进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对市政公用设施的安全及使用有影响的工程施工审批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县级市政公用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吉林省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131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新、改、扩建燃气项目及 燃气经营网点布局批准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县级市政公用设施行政主管部门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吉林省燃气管理条例》
132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占用城市道路作为临时 停车场、存车处或自建向 社会开放的公共停车场、 存车处的行政许可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会同长春市公安局;县级市政公用设施行政主管部门会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	《吉林省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133	长春市城乡建设 委员会	供热经营许可	县级供热主管部门	《吉林省城市供热条例》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4	长春市住房保障 和房屋管理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长春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 (房产)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35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会同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县级城市管理部门会同生态环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136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37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 性清扫、收集、运输、处 理服务审批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38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城市政府环境卫生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39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政府市容环境卫生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40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 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城市政府市容环境卫生部门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41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占用道路、公共场地摆摊 经营审批	长春市城市管理局; 县级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市容环境卫生)部门	《吉林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42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4 号)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3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 2004 年第 14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5 年第 11 号修正)
144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145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146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部分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147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局、目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年第46号修正)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8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 (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16 号公布, 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6 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9 年第 46 号修正)
149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2年第 6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8年第 5号修正)
150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水运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1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通航建筑物运行方案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通航建筑物运行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6 号)
152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 《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审核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1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35号修正)
153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20年第4号修正)
154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新增国内客船、危险品船运力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4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20 年第 4 号修正)
155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港口经营许可 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 安全条件审查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 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 号公布,交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7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港口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4 号修正)
158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港口采掘、爆破施工作业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159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港口内进行危险货物的装卸、过驳作业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 《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7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34 号修正)
160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在内河通航水域载运、拖带超重、超长、超倍、超高、超宽、半潜物体或者拖放价、木等物体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交办海(2018)19号)
161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内河专用航标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 改变审批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管理条例》

承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2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进行散装液体污染 危害性货物或者危险货 物过吸作业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 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 (交办海(2018)19号)
163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载运污染危害性货物或者危险货物进出港 口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防治船舶污染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 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 (交办海(2018)19号)
164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海域或者内河通航水域、岸线施工作业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全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5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船舶国籍登记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 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 (交办海 (2018) 19 号)
166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部分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67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除使用 4500 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外)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68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 《立通运输部令 2011 年第13 号公布, 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15 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9 年第 66 号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9 年第 46 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9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部分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70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 直属海事系统权责清单制度的通知》 (交办海(2018)19号)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71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 经营许可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吉林省城市公共客运管理条例》
172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城市公共汽电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核发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吉林省城市公共客运管理条例》
173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涉路施工许可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修正)

承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74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3 年第 2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6 年第 81 号修正)
175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176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 4500 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车额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县级交通运输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交通部令 2005 年第 6 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17 号修正)
177	长春市交通运输局	设置或者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县级政府(由其指定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178	长春市水务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 文件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79	长春市水务局	取水许可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180	长春市水务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1	长春市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182	长春市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183	长春市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 围堤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水务局承办);县级政府(由水利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184	长春市水务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 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85	长春市水务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 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86	长春市水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187	长春市水务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 水库审批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188	长春市水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 工程设施审批	县级水利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89	长春市水务局	利用堤顶、戗台兼做公路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90	长春市水务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91	长春市水务局	水能资源开发利用审批	长春市水务局; 县级水利部门	《吉林省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条例》
192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农药管理条例》
193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转基因棉花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规 定》(农业部公告第 2436 号公布, 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2 号修正)
194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 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 种子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95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或者长春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	《植物检疫条例》
196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或者长春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县 级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其所属的植物检疫机构	《植物检疫条例》
197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或者长春市农村 经济管理总站承办);县级、乡镇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农业农村部令 2021 年第 1 号)
198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猎捕国家重点保护水生 野生动物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99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 其制品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国家林业局受理 10 种(类) 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局公告 2017 年第 14 号)
200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 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 1999 年第 15号公布,农业部令 2017 年第 8号 修正) 《国家林业局受理 10 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 林业局公告 2017 年第 14 号)
201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4年第4号公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202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3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5 年第 46 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04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农业农村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205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渔业捕捞许可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 2018 年第 1 号)
506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 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 变审批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第13号)
202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部令2012年第8号公布,农业部令2013年第8号公布,农业部令2013年第8号公布,
208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 驶证核发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本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9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210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县级农业农村(蚕业)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6 年第 68 号)
211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受理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212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部分受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委托受理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2号公布,农业部今2015年第1号修正)
213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14	长春市商务局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长春市商务局(委托县级商务行政主管部门初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15	长春市商务局	从事拍卖业务许可	长春市商务局(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 《拍卖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04 年第 24 号公布,商务部令 2015 年第 2 号修正)
216	长春市商务局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长春市商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劳务合作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17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旅行社设立许可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受省文化和旅游部门(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旅行社条例》
218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导游证核发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市门(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导游人员管理条例》
219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承办, 征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同意),县级政府(由文化和旅游部门承办,征得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同意);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戏局同意);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20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部分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部分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21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承办, 征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同意); 县级政府(由文化和旅游部门承办, 征得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部门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22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3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24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25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理并上报); 县级广电部门(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6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 终止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理并上报); 县级广电部门(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7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初审);县级广电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228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县级广电部门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29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理并上报); 县级广电部门(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 (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35 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 9 号修正)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30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长春市文化和旅游局(初审); 县级广电部门(初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 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60 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 10 号修正)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 24号)
231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 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 或节目套数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理并上报); 县级广电部门(本级受理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32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境外投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受省文化和旅游部门(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學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233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文化部令第 47 号公布,文化部令 第 57 号修正)
234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文物商店设立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35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初审); 县级广电部门(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36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237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部分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实施)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238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 所筹建审批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239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240	长春市文化广播 电视和旅游局	设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审批	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受吉林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 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41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b>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b> 可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42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243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244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 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5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46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47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248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医疗机构购用麻醉药品、 第一类精神药品许可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49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二审);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250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师执业注册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3号)
251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 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52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外籍医师在华短期执业 许可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53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护士执业注册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254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 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 计生委令第15号)
255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56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57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 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 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258	长春市卫生健康 委员会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259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长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受理并上报);县级卫生健康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 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 计生委令第15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60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石油无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7 号修正) 布,安全监管总局今第 77 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 号)
261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石油天然气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20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20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8 号修正)
262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
263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委托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实施; 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45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64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委托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实施部分内容;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45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
265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开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66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委托部分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实施)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7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89 号修正)
267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委托部分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实施);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5 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
268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部分县级应急管理部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69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4号)
270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委托部分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实施);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5 号)
271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 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72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 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73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0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80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74	大春 市 应 急 管 理 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 实施); 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公主岭市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住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 (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号公布,安全 监管总局令第81号修正)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 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 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
275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部分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部分县级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非煤矿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 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20 号公 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8 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76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	矿山特种作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	长春市应急管理局(受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0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80号修正)
277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生产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 24 号)
278	长春 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 24 号)
279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食品经营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280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 公主岭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厂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81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82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公主岭市市场监管部门(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3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质检总局令第 70 号公布, 质检总局令第 140 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284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285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承担 国家 法 定 计量 检 定机构任务授权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286	<b>长春市市场监督</b> 管理局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部分县级市场监管部门(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 (质检总局令第 163 号公布,市场监管总局令第 38 号修正)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87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注册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字施
288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89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 品运输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90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麻醉药品、精神药品邮寄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291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292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293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分局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94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及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 公主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受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295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筹建审批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96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97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个体工商户条例》
298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299	长春市市场监督 管理局	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登记	县级市场监管部门	《吉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店小食杂店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300	长春市体育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 许可	长春市体育局; 县级体育部门	《全民健身条例》
301	长春市体育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审批	长春市体育局; 县级体育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关趾姚运	设定和实施依据
302	长春市体育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长春市体育局; 县级体育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2006 年第 9 号)
303	长春市人民防空 办公室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 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县级人防主管部门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304	长春市人民防空 办公室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县级人防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305	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单建式人防工程施工图审批	长春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县级人防主管部门	《吉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 防空法>办法》 《国家人防办关于调整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审批事项的通知》(国人防 (2014)235号) 《国家人防办关于临时调整人民防 空建设项目审批权限的通知》(国人 防
306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城市政府绿化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07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城市政府绿化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08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309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310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311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影响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风景名胜区条例》
312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313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314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采集及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受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县级林草部门(受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委托实施部分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15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 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 其制品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316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 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 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
317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县级林草部门	《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
318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决定》《吉林省禁止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决定》施办法》
319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 生动物收购销售加工许 可证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禁止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决定》《吉林省禁止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决定》施办法》
320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国家重点保护林草种质 资源采集、采伐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321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建设项目使用草原审批	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 县级林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

序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22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县级林草部门	《植物检疫条例》
323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 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县级政府(由林草部门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
324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审核、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结果物); 县级政府(由依法确定的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325	长春市林业和园 林局	开辟新柞蚕场批准	县级林草部门	《吉林省森林管理条例》
326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兽药经营许可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兽药管理条例》
327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 号)
328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10 年第 6 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 2019 年第 2 号修正)
329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30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动物诊疗许可	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 2008 年第 19 号公布,农业部今2017 年8号修正)
331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承办)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332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设立小型生猪屠宰厂(场) 和其他畜禽屠宰厂(场)	长春市政府(由长春市畜牧业管理局承办); 县级政府(由畜禽屠宰行政主管部门承办)	《吉林省畜禽屠宰管理条例》
333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兽药广告审批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受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兽药管理条例》
334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335	长春市畜牧业管 理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县级畜牧兽医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336	长春市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长春市档案局; 县级档案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337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 复制单位接受委托复制境外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审批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受吉林省新闻出版局委托实施)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338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审批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受吉林省新闻出版局委托实施)	《印刷业管理条例》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管理办法》(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第2号)

序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39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音像制品制作业务许可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委托县级新闻出版部门实施)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340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电子出版物制作业务许可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委托县级新闻出版部门实施)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341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 并、合并、分立审批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委托县级新闻出版部门实施)	《印刷业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342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宗教用品准印审批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受吉林省新闻出版局委托实施)	《闽麥莊晏不僧由》
343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县级电影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广播 电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 21 号公布,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51 号修正)
344	长春市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县级新闻出版部门	《出版管理条例》
345	长春市侨务办公室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长春市侨务办公室(由县级侨务部门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346	长春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手业单位登记	长春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县级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 细则》(中央编办发 (2014) 4号)
347	长春市国家安全局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长春市国家安全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台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48	长春市消防救援 支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 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长春市消防救援支队; 县级消防救援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49	国家税务总局长春市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县级税务部门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50	长春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 系留气球单位资质认定	长春市气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51	长春市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长春市气象局会同有关部门; 县级气象主管机构会同有关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 号)
352	长春市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长春市气象局; 县级气象主管机构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353	长春市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长春市气象局; 县级气象主管机构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354	长春市气象局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避免 居避免 信	长春市气象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 《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
355	长春市烟草专卖局	设立烟叶收购站(点)审批	长春市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356	长春市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长春市烟草专卖局; 县级烟草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承号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57	长春市邮政管理局	邮政企业撤销普遍服务 营业场所审批	长春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358	长春市邮政管理局	邮政企业停限办普遍服 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长春市邮政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359	长春兴隆海关	保税仓库设立审批	长春兴隆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规定》(海关总署令第105号公布,海关总署令第240号修正)
360	<b>大春兴</b> 隆海关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长春兴隆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 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海关 总署令第133号公布,海关总署令第 243号修正)
361	大春 兴 隆 海 关	保税物流中心设立审批	长春兴隆海关(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 中心(A型)的暂行管理办法》(海 关总署令第129号公布,海关总署令 第243号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保税物流 中心(B型)的暂行管理办法》(海 关总署令第130号公布,海关总署令

长	长春市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62	长春兴隆海关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企业注册	长春兴隆海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海关总署令第 232 号公布,海关总署令第 240 号修正)
363	中国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开户许可	中国人民银行县级支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364	中国人民銀行长 春中心支行	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中国人民银行县级支行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